



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9年10月16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陳玉華

聯絡電話：03-6677999 編號：109101601

亂燒垃圾要收押、雷厲風行不手軟

新竹地方檢察署於民國109年10月8日接獲警方通報關西地區有人隨意焚燒棄置廢棄物（包括塑膠管、破損玻璃、地磚、廢木材、廢馬桶、廢床墊等各種生活垃圾），檢察長立即指定專責檢察官指揮偵辦，隨即於10月12日由主任檢察官召開專案會議，於翌日指揮新竹縣政府警察局新埔分局將劉姓等3名主嫌拘提到案，承辦檢察官再會同環保局人員共同前往現場勘驗。

劉姓等3名主嫌自109年8月間起即以清除、處理、棄置廢棄物為業，收取各式各樣廢棄物後，載運至其中主嫌所提供之土地焚燒，嚴重破壞附近空氣品質，以犧牲民眾生活環境方式賺取「環保財」，檢察官於訊後聲請羈押被告劉姓主嫌，經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裁定獲准羈押，其餘2名被告則分別予以交保新臺幣1萬元及2萬元。

近日來新竹縣竹東、新埔及關西等地區屢傳非法焚燒棄置廢棄物，本署對此等破壞新竹好山好水之國土犯罪極為重視，早已成立檢警環快速反應平台，對於任何企圖挑釁公權力之環保蟑螂，均即時深入偵辦，以瓦解背後犯罪集團。呼籲全民一起守護良好環境品質，攜手共創清新的生活環境，守護台灣美麗山林。

查獲現場照片

